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21-004
转债代码:113606 转债简称:荣泰转债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1月27日上午10:00时在上海市青浦区朱枫公路122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1年1月22日以现场送达、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光炎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表决结果:3名赞成,占全体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特此公告。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21-005
转债代码:113606 转债简称:荣泰转债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1月27日11时在上海市青浦区朱枫公路122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1年1月22日以现场送达、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煜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表决结果:2名赞成,占全体非关联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特此公告。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21-006
转债代码:113606 转债简称:荣泰转债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1月27日,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0票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公司2021年度将发生的采购原材料、委外加工等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关联董事林光炎、林琪、王佳芬、应建森、张波、王军良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与关联方之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遵循了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原材料	嘉兴源顺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4,569.00	2,992.36	年初预计将关联方电机用于公司外销订单,但因关联方获得外贸订单所剩电机数量与预计时间不匹配,导致预计和实际有差异。
委外加工	嘉兴源顺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881.11	
合计		4,869.00	3,873.47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605228 证券简称:神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2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26日、1月2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26日、1月2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活动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战融资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21-001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业绩:√同向下降 □同向上升 □扭亏为盈 □亏损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一、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二、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证券代码:300594 证券简称:朗进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6

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业绩:同向上升
(1)2020年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期上升:10%-15% 营业收入:5,257,500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5.00%-15.00% 盈利:8,174.38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81.63%-87.69% 盈利:7,481.0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9元/股-0.041元/股 盈利:1.05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报告期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1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采购原材料、委外加工等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6,850万元(大写:陆仟捌佰伍拾万元整),具体如下:

交易类别	关联方	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占预计金额的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占预计金额的比例
采购	嘉兴源顺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36.96	3,873.47	需求增加
采购	上海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800.00	59.91	439.50	关联方产品品质提升,订单增加
采购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50.00	0	7.85	-
合计		6,850.00	296.87	4,320.82	-

2021年,公司结合自身销售业务需要,新增上述关联交易预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嘉兴源顺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嘉兴源顺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3日
注册资本	307.69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通顺
主要股东	李通顺持股57.85%,荣泰健康持股35.00%,李志文持股7.15%
注册地址	嘉兴嘉善惠民街道成勤路17号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电机小泵电机及其零配件、按摩器、紧固件、轴承、五金制品、塑料配件、普通设备;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4,540.50万元,净资产2,952.70万元,2020年1-12月,营业收入5,128.00万元,净利润319.28万元

公司名称	上海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4年5月28日
注册资本	5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林琪
主要股东	林琪持股80.00%,张家木持股20.00%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工业区涇港550号1幢
经营范围	金属制品、五金、橡塑制品加工;建材、金属制品、橡塑制品、一般劳保用品、化工材料(除危险品)、机械设备、文具用品的批发零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1,664.39万元,净资产-725.64万元,2020年1-12月,营业收入883.50万元,净利润-260.19万元

公司名称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9年7月27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曹文浩
主要股东	前五大股东为:曹文浩持股58.79%,上海文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持股3.75%,曹立峰持股1.84%,共青城通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厚德一号私募基金持股1.15%,福耀集团持股0.93%
注册地址	上海市金山区罗泾镇1238号
经营范围	纸包装材料、木包装制品的生产、批发与零售,木材的批发与零售,塑料制品的批发与零售,包装材料、包装材料、包装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包装服务(食品与危险品除外),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851.1665万元,净资产63,878.35万元,2019年1-12月,营业收入68,476.91万元,净利润1,297.22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嘉兴源顺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荣泰健康
公司持股35.00%,公司董事应建森、王军良任关联方董事,公司董事曹煜任关联方监事,公司监事曹煜任关联方监事,符合《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上海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法定代表人是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林光炎子女,符合《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王佳芬同时担任公司以及关联方的董事,符合《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间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嘉兴源顺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及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是依法设立,存续和正常经营的业,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本关联交易属于双方正常经营所需,上述关联方与公司以以往存在相关交易,并且执行良好。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出于业务经营需要,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长期存在,关联交易协议按双方平等、市场经济原则订立,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于2020年12月与嘉兴源顺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尚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及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年度采购框架协议,合同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于2021年1月1日生效,合同有效期一年。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公司其他客户定价政策一致,是完整的、公平的,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因此,日常关联交易的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1-004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 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200万条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胎搬迁升级改造项、南海新区800万条高性能乘用车胎转型升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募投项目全部结项。
●公司拟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全部结余募集资金11,167.56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1,167.56万元,含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最终金额以转账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募投项目相关尾款的支付。
●公司结余募集资金占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2.55亿元的4.95%,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2.6%,均小于5%的比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可免于履行审议程序。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200万条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胎搬迁升级改造项、南海新区800万条高性能乘用车胎转型升级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达到设计产能。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结余募集资金11,167.56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1,167.56万元,其中0.22919万元为累计收到的现金管理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最终金额以转账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亦将予以终止。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609号文核准,公司于2016年9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亿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22.07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414,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9,292,777.3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84,707,222.64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9月5日全部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3706000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投入进度	募集资金余额
年产200万条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胎搬迁升级改造项	202,966.72	206,142.77	3,176.05	101.56%	0
南海新区800万条高性能乘用车胎转型升级项目	225,504.00	223,565.62	9,229.19	99.14%	11,167.56
合计	428,470.72	429,708.39	12,405.24		11,167.56

注:现金管理净收益为理财收益、存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之净额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226030850666	111,675,649.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3705017067080000271		已注销 注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经开支行	1614028429200189637		已注销 注1
合计		111,675,649.12	

注:注1:原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7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王文南先生持有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4,078,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8%,均为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王文南先生的减持计划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2020年10月26日至2021年1月27日,王文南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756,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来源
王文南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4,078,600	3.38%	IPO取得;8,775,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5,303,6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减持名称	减持比例(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王文南	756,400	0.11%	2020/10/26-2021/1/27	集中竞价交易	8.61-8.93	6,575,050.00	23,322,200	3.27%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系王文南先生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王文南先生将根据自身资金的需求及市场情况,对公司减持情形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致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王文南先生持有“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6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药品 注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康制药”)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注射用兰索拉唑(药品注册批件),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注射用兰索拉唑
批件号:2021S00011
剂型:注射剂
规格:30mg
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YBH1306/2020
药品有效期:24个月
上市许可持有人: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
上市许可持有人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谷工业园谷二横路16号
药品生产企业: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海口保税区8号厂房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13008
药品批准有效期:至2026年01月11日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生产工艺、质量标准、说明书及标签按所附执行。
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产品销售。
2013年4月24日,灵康制药就注射用兰索拉唑向国家药监局首次提交国产药品注册的申请并获得受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投入研发费用人民币515.43万元。
公司研发的注射用兰索拉唑适应症:用于口服疗法不适用的伴有出血的十二指肠溃疡。
根据国家药监局药品数据查询,截至公告日,国内药品中包含灵康制药在内在江苏赛康药业有限公司、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双鹤药业(海南)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罗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30家企业获得了注射用兰索拉唑生产批文。

根据IMS数据统计,兰索拉唑2019年的市场销售额为30.60亿元。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全资子公司灵康制药注射用兰索拉唑获得国家药监局的《药品注册批件》,标志着灵康制药具备了在国内市场生产销售该药品的资格,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并严格控制药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及安全。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得特点,不仅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而且药品获得批件后上市销售也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公告编号:2021-4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利得”)管理的西部利得-汇通7号资产管理计划(对应股东卡名称“西部利得基金-兴业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慧慧投资7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慧慧77号”)以及西部利得-汇通8号资产管理计划(对应股东卡名称“西部利得基金-兴业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慧慧投资7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慧慧78号”)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合计持有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78,153,212股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5%。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披露了《和邦生物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55),西部利得拟在2020年10月30日至2021年4月27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76,625,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自2021年1月27日公司收到股东西部利得发来的《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截至2021年1月27日,西部利得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及数量过半,西部利得于2020年10月30日至2021年1月2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共计88,31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慧慧77号	303,165,712	3.43%	同一决策人
慧慧78号	274,987,500	3.11%	同一决策人
合计	578,153,212	6.54%	--

备注:股份来源中取得方式股份数包含公司上市后历次转增、送股等方式形成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慧慧77号	303,165,712	3.43%	同一决策人
慧慧78号	274,987,500	3.11%	同一决策人
合计	578,153,212	6.54%	--

注1:详见公司2019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结余情况及其原因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进行集中管理。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结余资金合计11,167.56万元(含现金管理净收益9,229.19万元)。
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管理,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情况,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公司严格按照建筑施工合同、设备采购合同等的约定履行合同约定义务,根据项目进度及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货款,截至目前,尚有未支付的工程、设备合同尾款。
三、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毕且已达产,部分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支付周期较长,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及后续支出约2亿元(因涉及部分基建项目合同,该数据为暂估金额,准确金额需按合同约定进行工程结算审计审定后的金额计算),公司将直接使用自有资金支付。
上述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其相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因履行完毕而终止。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将已建成并投产的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最大程度地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能,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结余募集资金占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2.55亿元的4.95%,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2.6%,均小于5%的比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结余募集资金(包括理财收入)低于100万或者低于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5%的,可以免于履行审议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六、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6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药品 注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康制药”)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注射用兰索拉唑(药品注册批件),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注射用兰索拉唑
批件号:2021S00011
剂型:注射剂
规格:30mg
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YBH1306/2020
药品有效期:24个月
上市许可持有人: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
上市许可持有人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谷工业园谷二横路16号
药品生产企业: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海口保税区8号厂房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13008
药品批准有效期:至2026年01月11日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生产工艺、质量标准、说明书及标签按所附执行。
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产品销售。
2013年4月24日,灵康制药就注射用兰索拉唑向国家药监局首次提交国产药品注册的申请并获得受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投入研发费用人民币515.43万元。
公司研发的注射用兰索拉唑适应症:用于口服疗法不适用的伴有出血的十二指肠溃疡。
根据国家药监局药品数据查询,截至公告日,国内药品中包含灵康制药在内在江苏赛康药业有限公司、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双鹤药业(海南)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罗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30家企业获得了注射用兰索拉唑生产批文。

根据IMS数据统计,兰索拉唑2019年的市场销售额为30.60亿元。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全资子公司灵康制药注射用兰索拉唑获得国家药监局的《药品注册批件》,标志着灵康制药具备了在国内市场生产销售该药品的资格,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并严格控制药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及安全。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得特点,不仅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而且药品获得批件后上市销售也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